

巨鹿县医疗保障局

2024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《河北省实施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〉办法》等规定，发布本年度报告。报告中所列数据统计期限为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。

一、总体情况

2024 年，我局深入贯彻落实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，在县委和县政府的高度重视和正确领导下，积极推行政府信息公开工作。今年以来，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开展扎实，措施得力，取得了较好的效果。

（一）高度重视，加强组织领导。成立了由局领导和各股室负责人组成的政府信息公开工作领导小组，切实加强对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领导。把政府信息公开的总体任务分解、细化、量化，明确落实到具体股室，责任到人，保证公开内容全面，不断提高政府信息公开质量。

（二）完善制度，保障信息公开。我局把及时、便民、实用放在工作首位，坚持全面公开、真实公开、注重实效、有利监督的原则，经常性工作定期公开，阶段性工作逐段公开，临时性工作随时公开。

（三）创新举措，拓宽公开方式。开通微信公众平台，结合实际，认真做好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和大病保险制度、医疗救助、长期护理保险、门诊统筹制度等政府信息的公开，且定期对微信公众平台资料进行更新，为广大群众提供更多更便捷的医保信息。

二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

第二十条第（一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新制作数量	本年新公开数量	对外公开总数量
规章	36	36	36
规范性文件	4	4	4
第二十条第（五）项			
信息内容	上一年项目数量	本年增/减	处理决定数量
行政许可	0	0	0
其他对外管理服务事	0	0	0

项			
第二十条第（六）项			
信息内容	上一年项目 数量	本年增/ 减	处理决定数 量
行政处罚	0	0	0
行政强制	0	0	0
第二十条第（八）项			
信息内容	上一年项目 数量	本年增/减	
行政事业性收费	0	0	
第二十条第（九）项			
信息内容	采购项目数 量	采购总金额	
政府集中采购	0	0	

三、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

(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：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)			申请人情况					
			自然人	法人或其他组织				总计
				商业企业	科研机构	社会公益组织	法律服务机构	其他
一、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	0	0	0	0	0	0
二、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	0	0	0	0	0	0
三、本年度办理结果	0		0	0	0	0	0	0
	0		0	0	0	0	0	0
	0	0	0	0	0	0	0	0
		0	0	0	0	0	0	0
		0	0	0	0	0	0	0
	0	0	0	0	0	0	0	0

	0	0	0	0	0	0	0	0
	0	0	0	0	0	0	0	0
	0	0	0	0	0	0	0	0
		7.属于行政 执法案卷	0	0	0	0	0	0
		8.属于行政 查询事项	0	0	0	0	0	0
	(四) 无法提 供	1.本机关不 掌握相关政 府信息	0	0	0	0	0	0
		2.没有现成 信息需要另 行制作	0	0	0	0	0	0
		3.补正后申 请内容仍不 明确	0	0	0	0	0	0
		1.信访举报	0	0	0	0	0	0

	(五) 不予处理	投诉类申请							
		2.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		3.要求提供 公开出版物	0	0	0	0	0	0	0
		4.无正当理 由大量反复 申请	0	0	0	0	0	0	0
		5.要求行政 机关确认或 重新出具已 获取信息	0	0	0	0	0	0	0
	(六) 其他处理		0	0	0	0	0	0	0
	(七) 总计		0	0	0	0	0	0	0
四、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			0	0	0	0	0	0	0

四、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、行政诉讼情况

行政复议	行政诉讼
------	------

结果 维持	结果 纠正	其他 结果	尚 未 审 结	总 计	未经复议直接起诉					复议后起诉				
					结 果 维 持	结 果 纠 正	其 他 结 果	尚 未 审 结	总 计	结 果 维 持	结 果 纠 正	其 他 结 果	尚 未 审 结	总 计
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

五、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

一年来，我局的政务公开虽然取得了一定的成效，但与上级的要求和人民群众的实际需求还存在一些差距。政府信息公开的广度、深度有待加深。

六、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

下一步我局将持续做好信息公开工作。

（一）推进政务公开常态化规范化。加强重点领域信息公开，加大政策解读、新闻发布和回应关切力度，强化政务公开测评力度，特别是对后续整改落实的督查力度。完善各项制度，规范公开内容。

（二）扩大公开范围，充实信息内容。坚持政务信息应公开尽公开的原则，及时公开各类政务信息，公开内容做到真实、具体、全面，加强对公众关注度高的信息的梳理，增强工作透明度。